

產品資料概要

工銀資管（全球）基金
工銀資管中國新興企業基金

2023年5月27日

- 本概要提供工銀資管中國新興企業基金（前稱“環球新興企業基金”）（「子基金」）的重要資料。
- 本概要是銷售檔的一部分，必須與工銀資管（全球）基金的基金說明書一併閱讀。
-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資料便覽

基金經理：

工銀資管（全球）有限公司

受託人：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A 類#	2.81%
I 類*	N/A

#經常性開支比率是相關類別單位根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年度（「報告期間」）可向相關類別單位收取的持續支出計算，並以相關類別單位於該期間的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以年化率計算。此數字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自 2023 年 5 月 27 日起生效，經常性開支以子基金平均資產淨值的 2.75% 為上限。經常性開支超過 2.75% 的部份將由基金經理承擔。

*由於此等類別單位乃新成立或尚未推出，該等數字是基金經理根據另一現行類別單位及具有類似收費結構的類別單位的可得資料而就類別單位在 12 個月期間內的開支及平均資產淨值作出的最佳估計。實際數字可能有所不同，此數字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交易頻密程度：

每日

基本貨幣：

港幣

派息政策：

基金經理無意就子基金的類別單位宣佈派息。所有的投資收入將用於再投資，並反映在子基金的類別單位的資產淨值中。

此子基金的財政年度年結日：

12 月 31 日

最低首次投資額：

A 類	20,000 元港幣
I 類	2,000,000 元港幣

最低其後投資額：

A 類	5,000 元港幣
I 類	500,000 元港幣

最低持有量：

A 類 總值最低為 5,000 元港幣的單位

本基金是什麼產品？

工銀資管中國新興企業基金是工銀資管（全球）基金（「單位信託」）的子基金，而工銀資管（全球）基金根據2009年7月2日訂立的信託契約而成立的傘型結構單位信託基金，該契約不時修訂，並受香港法律管轄。

目標及投資策略

工銀資管中國新興企業基金通過投資不少於70%資產淨值於科技、網絡、消費、醫療保健和/或其他新興行業相關行業中，與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經濟相關的公司，以及具有領先技術和領先技術發展的公司的交易所買賣股票來實現長期資本增值。子基金旨在捕捉新興行業和與相較地具有長期可持續性的公司的中國經濟增長趨勢。子基金可投資於與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經濟相關的新上市權益性證券，而此類投資最高將達到其100%的資產淨值。新上市權益性證券是指在 (i) 全球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首次公開發行的權益性證券，(ii) 交易所交易的上市時間在7個營業日以上但不足4年的權益性證券。

子基金可投資於總市值低於100億港元的公司的股票，而此類投資將少於其淨資產值的70%。子基金通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滬港通」）/ 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深港通」）投資於中國A股股票，而此類投資將少於其30%的資產淨值。

此外，子基金或可投資於貨幣市場工具，而此類投資將其少於其30%的資產淨值。貨幣市場工具可包括但不限於定期銀行存款、銀行定期存單、商業票據、短期國債及短期票據。子基金擬投資的證券和/或工具或無信用評級。

在特殊情況下（例如市場崩潰或重大危機），子基金可能將其最高100%的資產淨值投資於流動資產，例如銀行存款，存款證，商業票據和國庫券，以管理現金流量。

運用衍生工具

子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可達至子基金資產淨值的50%。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基金說明書，以瞭解風險因素等詳情。

1. 投資風險

- 子基金的投資組合價值或因以下主要風險因素下跌，因而令閣下在子基金的投資蒙受損失。恕不保證閣下能取回本金。

2. 科技相關證券風險

- 科技產業正處於發展的初級階段，而許多科技公司的成立時間都較短。科技的快速變化

可能使子基金投資的公司所提供的產品和服務過時，從而導致這些公司的證券價格嚴重或徹底下跌。

3. 股票市場風險

- 子基金的股票投資受到一般市場風險的影響，其價值或可因諸如投資者情緒變化、政治和經濟狀況、發行人特定因素等各種因素而波動。

4. 中國集中風險

- 子基金的投資集中在特定行業及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子基金的價值與投資組合相對多樣化的基金相比較波動可能更頻繁。
- 子基金的價值可能更容易受到對科技產業及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構成不利影響的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的影響。

5. 外匯/貨幣風險

- 子基金的相關投資或其發行人的信用級別以後或可遭下調。如果級別下調，可能對子基金投資於該等證券的投資價值造成負面影響。基金經理可能無法處置信用級別下降的相關投資。

6. 流動性風險

- 子基金於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的投資或具有較高的波動性和較低的流動性。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的證券交易價格或會受到波動。

7. 中小型上市企業的相關風險

- 中小型上市企業的股份可能相對欠流動性，與大型上市企業的股份相比，其價格的波動性受經濟發展的不利影響一般較大。

8. 與中國 A 股市場相關的風險

- 投資中國市場通常會面臨在新興市場進行投資的某些風險以及中國市場特有的風險。中國政府實施的經濟措施可能會進行調整和修改。中國政治，社會或經濟政策的任何重大變化都可能對投資於中國市場產生負面影響。
- 中國資本市場和股份公司的監管和法律框架可能無法與其他國家/地區相提並論。中國會計準則和慣例可能與國際會計準則存在很大差異。中國證券市場的結算和清算系統在成熟度和發展水準上可能與其他國家不同。
- 中國A股市場仍處於發展階段，可能會導致交易結算和記錄以及相關法規方面應用的不確定性和困難。以上可能會導致與中國A股市場更高程度的動盪和不穩定性。

9. 與滬港通和深港通相關的風險

- 滬港通及深港通的相關規則和規定可能更改，並可能具有潛在的追溯力。滬港通及深港通各受額度所限。如通過此機制進行的交易被暫停，子基金透過此機制投資於A股或接觸到中國市場的能力將會受到不利影響。在該情況下，子基金達到其投資目標的能力可能受到負面影響。

10. 中國稅務風險

- 根據專業及獨立的稅務意見，子基金現時將不會作出以下稅務撥備（即透過滬港通及 / 或深港通投資於A股所得的已變現及 / 或未變現資本增益作出之10%的預扣所得稅撥備）。
- 與子基金透過滬港通及深港通投資於中國而變現的資本增益有關的中國現行稅務法律、規例及慣例存在風險及不確定性。有關子基金在中國投資於A股的稅務政策的任何的未來改變將會對子基金的回報造成影響。中國稅務機構之任何未來公佈有可能令子基金承擔不可預見的稅務責任，並可能具有追溯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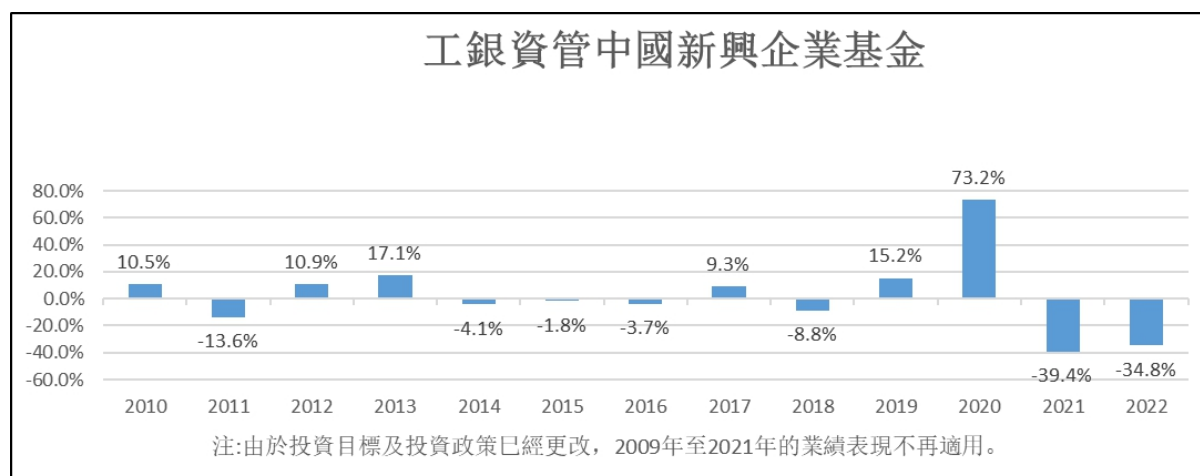
11. 中國內地風險

- 子基金投資於中國市場（包括香港及澳門）可能涉及一般並不附帶於投資於發展成熟市場的增加風險及特殊考慮，例如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控制，政治和經濟不確定性，法律和稅務風險，結算風險，保管風險和高度波動的可能性。

12. 金融衍生工具投資的相關風險

- 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如認股權證和期權，可能導致子基金面臨與衍生工具相關的更高風險，如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估值風險、波動性風險和場外交易風險等。
- 金融衍生工具的杠杆要素/組成部分造成的損失可能遠遠大於子基金對金融衍生工具的投資金額。金融衍生工具的風險敞口或可導致子基金面臨蒙受重大損失的高風險。

本基金過往的業績表現如何？



注：

- 過往的績效並不代表將來的績效。投資者可能無法收回全部投資。
- 績效的計算依據是歷年末的帳面價值對資產淨值的計算，其中包括股息的再投資。
- 以上數字表明A類在該日曆年內價值增加或減少的數額。
- 業績資料以港幣計算，包括持續收費，但不包括認購費及贖回費。
- 如果沒有顯示過去的業績，則該年份缺乏足夠資料。
- 基金經理認為A類具有最長記錄期是最合適的代表單位類別。
- 子基金發行日期：2009年。

- 單位類別發行日期：2009年。

本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子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全數取回投資本金。

本基金收取哪些費用及收費？

閣下或須繳付的收費

子基金單位元交易或須繳付以下費用。

費用

閣下須支付

認購費	最高為認購金額的 5%
贖回費	當前費率為 0%，最高為贖回收益的 5%的指明認許最高水準
轉換費	當前費率為 1%，不多於准許的特定最高水準（即最高為申請轉換新單位的認購金額的 2%）

子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由子基金的總值中扣除。閣下的投資回報將會因而減少。

每年收費率（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比除非另有規定）

管理費 （佔相關類別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A 類	每年 1.25%*
	I 類	每年 1%*
受託人費	最高為每年0.125%**	
表現費	無	
管理費	無	
過戶處費用（由受託人作為過戶處的代表收取）	每年5,000美元 （此費用適用於首50位單位持有人，其後每位單位持有人為每年60美元）	

*請注意，管理費可能調升至指明認許的最高水準，惟須於最少一個月前發信通知相關單位持有人。

** 惟須符合最少每年150,000美元的綜合收費規定（與工銀資管（全球）基金的其他子基金攤分，環球人民幣定息基金除外）子基金的現行受託人費率乃根據單位信託內各子基金的資產淨值不時按比例配置而釐定最低收費，任何必須的調整將於該期間的最後估值日進行。請注意，受託人費可能調升至指明認許的最高水準，惟須於最少三個月前發信通知相關單位持有人。

其他費用

子基金單位元交易或須繳付其他收費及費用。子基金將承擔因其直接產生的成本，詳情載於銷售文件。

其他資料

- 在相關交易日（一般為每個營業日）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經受託人或過戶處收妥的認購及贖回單位要求，一般按子基金隨後釐定的資產淨值執行。獲授權的分銷機構可就收取認購、贖回或轉換指示設定不同的交易截止時間。投資者應留意獲授權分銷機構的相關安排。
- 子基金的資產淨值根據同一交易日最後相關市場的收市價計算，並已載列於 <http://www.icbcamg.com/>*。每個營業日或可透過《南華早報》和香港《信報財經新聞》公佈單位價格。
- 投資者亦可登入 <http://www.icbcamg.com/>*，瞭解子基金的其他資料。

* 該網站所載資訊未經香港證監會審查。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